
证券代码：600649

证券简称：城投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3—014

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并
公开征集受让方的进展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3年4月1日，本公司接到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城投总公司”）的通知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根据《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9 号令）的有关规定和沪国资委产权[2013]49 号《关于同意公开征集受让人协议转让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%股权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的要求，城投总公司对弘毅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按照《关于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并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》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了初审、评审，现确定弘毅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为本公司 298,752,352 股 A 股股份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0%）的受让人。

由于城投总公司尚需与受让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，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城投总公司拟转让股权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